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上午 9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大德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，预计不晚于 2016 年 8 月 25 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信息并申请复牌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43）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